



232212050313  
2023.06.20-2029.06.19



索奥检测



溯源码

重庆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# 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重庆索奥（2024）第环 057 号

委托单位：重庆炬缘环保有限公司

受检单位：重庆炬缘环保有限公司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：2024 年 01 月 23 日

重庆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

## 声 明

- 1、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，CMA 章无效。
- 2、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涂改、自行增删无效。
- 4、本报告仅对本次采样样品检测结果负责。
- 5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；经批准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，复制的报告未重新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同意，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。
- 7、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之日起 15 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- 8、市场监督管理局投诉电话：12315。

### 本公司通讯资料：

联系地址：重庆市北碚区歇马镇歇马街 688 号 B13（重庆高新区歇马拓展园）

邮政编码：400700

电 话：17774969589      023-88028518

传 真：023-88028518

网 址：[www.cq-sal.com](http://www.cq-sal.com)

受重庆炬缘环保有限公司委托，重庆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2 日对该公司排放的废水、有组织废气、无组织废气、噪声及该公司收集的雨水进行了检测。

## 1. 受检单位基本情况

表 1 受检单位基本情况

受检单位	重庆炬缘环保有限公司	采样地址	重庆市渝北区双凤桥街道勤业路 44 号
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2. 生产负荷情况

表 2 生产负荷情况

检测日期	名称	年设计 处置能力	日设计 处置能力	当日 实际处置量	负荷
2024/01/12	包装桶	14 万只	424 只	260 只	61.3%
备注	1. 年设计运营天数为 330 天，每天运营 8 小时； 2. 以上信息由受检单位提供。				

## 3. 检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

表 3 检测点位、项目及频次

类别	检测点位	检测项目	检测频次
废水	生活废水处理系统排放口 FS1	pH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石油类	3 次/日，检测 1 日
雨水	雨水排放口 YS1	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	1 次/日，检测 1 日
有组织废气	生产车间废气排口 FQ1	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	3 次/日，检测 1 日
无组织废气	北侧厂界处 WQ1	非甲烷总烃、臭气浓度	3 次/日，检测 1 日
噪声	北侧厂界外 1m 处 C1	厂界噪声	昼间 1 次，检测 1 日

## 4. 检测人员

表 4 检测人员

采样人员	邓军、甘源富、唐玉晶
分析人员	李莉、胡玉连、尹显洪、谭鑫鑫、蒋娅、黄梅、张付莲、刘春林、林莎莎

## 5. 检测分析方法

表 5 检测分析方法

检测项目	依据的标准（方法）名称及编号（含年号）	检出限
pH	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-2020	—
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 mg/L
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<sub>5</sub> ）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-2009	0.5 mg/L
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-1989	4 mg/L
氨氮	水质 氨氮的测定 蒸馏-中和滴定法 HJ 537-2009	0.05 mg/L
总磷	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 11893-1989	0.01 mg/L
石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-2018	0.06 mg/L
非甲烷总烃（有组织）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-2017	0.07 mg/m <sup>3</sup>
非甲烷总烃（无组织）	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 HJ 604-2017	0.07 mg/m <sup>3</sup>
臭气浓度	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-2022	—
厂界噪声	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-2008	—
备注	“—”表示无检出限。	

## 6. 使用主要仪器设备

表 6 使用主要仪器设备

仪器设备名称	型号/规格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便携式 pH 计	PHBJ-260	YQC19-1	2024/03/01
具塞滴定管	50.00mL	YQB20-4	2026/03/03
生化培养箱	SPX-250B-Z	YQF211-2	2024/07/05
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	JPBJ-608	YQF201	2024/09/05
电热鼓风干燥箱	101-1EBS	YQF202-9	2024/04/09
电子分析天平（万分之一）	CP214	YQF207-3	2024/09/17

续上表

仪器设备名称	型号/规格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有效期
具塞滴定管	50.00mL	YQB20-3	2026/03/03
可见分光光度计	L3S	YQF203	2024/07/05
立式压力蒸汽灭菌器	LDZM-60KCS-II	YQF213-3	2024/04/09
红外分光测油仪	OIL460	YQF110-2	2024/04/09
气相色谱仪	GC-2014C	YQF105-2	2025/05/28
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	ZR-3260	YQC02-4	2024/03/01
多功能声级计	AWA5688	YQC15-6	2024/05/28
声级校准器	AWA6021A	YQC16-10	2024/08/14

7. 采样点位示意图：（示意图不成比例）



图 1 厂区平面布点图



图 2 工艺流程布点图

## 8. 检测结果

### 8.1 废水检测结果

表 7 生活废水处理系统排口 FS1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FS24057-111	FS24057-112	FS24057-113	均值	标准限值	计量单位
2024/01/12	pH	7.1	7.2	7.2	7.2	6~9	无量纲
	化学需氧量	55	51	58	55	500	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17.5	18.4	16.5	17.5	300	mg/L
	悬浮物	19	15	15	16	400	mg/L
	氨氮	37.3	39.0	34.9	37.1	/	mg/L
	总磷	2.78	2.47	2.72	2.66	/	mg/L
	石油类	0.06L	0.06L	0.06L	0.06L	20	mg/L
样品外观	/	黄、浑、臭、无油膜			/	/	/
结果分析	上述废水中 pH 检测结果在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规定范围内; 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、悬浮物、石油类检测结果均低于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 表 4 中三级标准限值的规定; 氨氮、总磷均无三级标准限值, 不作评价。						
备注	1. 废水排放量为 0.5m <sup>3</sup> /d, 由受检单位提供; 2. “L”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。						

(本页以下空白)

## 8.2 雨水检测结果

表 8 雨水排放口 YS1 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标准限值	计量单位	样品表观
2024/01/12	YS24057	化学需氧量	4L	100	mg/L	清、无色、 无臭
		悬浮物	4L	70	mg/L	
结果分析	上述雨水中化学需氧量、悬浮物检测结果均低于《污水综合排放标准》(GB 8978-1996) 表 4 中一级标准限值的规定。					
备注	“L”表示检测结果未检出或低于检出限。					

## 8.3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9 生产车间废气排口 FQ1 废气检测结果

排气筒高度: 15 m

截面积: 0.1257 m<sup>2</sup>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FQ24057-111	FQ24057-112	FQ24057-113	均值	标准限值	计量单位	
2024/01/12	烟温	15.0	14.8	14.8	14.9	/	°C	
	流速	23.5	23.5	23.7	23.6	/	m/s	
	标干流量	9.55×10 <sup>3</sup>	9.56×10 <sup>3</sup>	9.64×10 <sup>3</sup>	9.56	/	m <sup>3</sup> /h	
	非甲烷总烃	排放浓度	0.82	1.00	1.72	1.18	120	mg/m <sup>3</sup>
		排放速率	7.83×10 <sup>-3</sup>	9.56×10 <sup>-3</sup>	1.66×10 <sup>-2</sup>	1.13×10 <sup>-2</sup>	10	kg/h
	臭气浓度	97	112	131	113	2000	无量纲	
结果分析	上述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低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50/418-2016) 表 1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及最高允许排放速率的规定;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低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 2 中排放标准限值的规定。							

(本页以下空白)



### 8.4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表 10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非甲烷总烃	臭气浓度
			mg/m <sup>3</sup>	无量纲
2024/01/12	北侧厂界处 WQ1	WQ24057-111	0.76	<10
		WQ24057-112	0.68	<10
		WQ24057-113	0.74	<10
标准限值	/	/	4.0	20
结果分析	上述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检测结果低于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 50/418-2016) 表 1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的规定; 臭气浓度检测结果低于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 14554-1993) 表 1 中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的规定。			

### 8.5 噪声检测结果

表 11 厂界噪声检测结果

检测日期	检测点位	昼间 L <sub>eq</sub> [dB(A)]					主要声源
		检测时间	测量值	背景值	修正值	结果	
2024/01/12	北侧厂界外 1m 处 C1	11:33	61.2	/	/	61	风机
标准限值	/	/	/	/	/	65	/
结果分析	上述厂界噪声中昼间检测结果低于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 12348-2008) 表 1 中 3 类标准限值的规定。						
备注	厂界噪声实测值低于标准限值, 根据 HJ 706-2014 的规定, 可不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。						

(报告结束)


 编制: 

2024年01月23日

 审核: 

2024年01月23日

 签发: 

2024年01月23日